

七個有關坊間流行的錫安主義假設的聖經答案

(錫安主義或譯猶太復國主義)

1. 上帝賜福那些祝福以色列和詛咒那詛咒以色列的人

這個流行的假設是源於創世記十二 3。首先要注意的是上帝僅僅是對亞伯蘭（即亞伯拉罕）作出這個應許，並不包括其他人。第二，在該段經文裡上帝並沒有任何表示這個應許會無條件或永久地適用在亞伯拉罕的肉身後裔身上。第三，新約明確地指出所有應許已成就在耶穌基督，以及那承認他為主及救主的人身上。人能獲得上帝的祝福是因著他的恩典和依靠信心，而不是靠行為或種族（以弗所書二 8-9）。

應許	成就
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 (創世記十二 2-3)	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神並不是說「眾子孫」，指着許多人，乃是說「你那一個子孫」，指着一個人，就是基督……並不分猶太人、希臘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為一了。你們既屬乎基督，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是照着應許承受產業的了。 (加拉太書三 16, 28-29)
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創世記二十二 17-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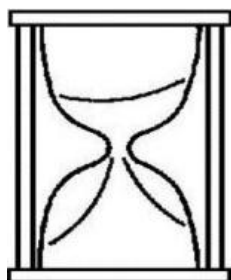
2. 猶太人是上帝的「選民」

希伯來和基督教的經卷同樣強調任何種族的人皆能靠著恩典，藉著信心成為上帝的子民。在以賽亞書五十六章，我們看到上帝預見和駁斥一種排外的以色列民族主義。在新約中，「揀選」一詞單指耶穌的追隨者，並不分種族（參看以弗所書二 14-16 及哥羅西書三 11-12）。

舊約	新約
不可憎惡以東人，因為他是你的弟兄。不可憎惡埃及人，因為你在他的地上作過寄居的。他們第三代子孫可以入耶和華的會。(申命記二十三 7-8)	因為外面作猶太人的，不是真猶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禮，也不是真割禮。惟有裏面作的，才是真猶太人；真割禮也是心裏的，在乎靈，不在乎儀文。這人的稱讚不是從人來的，乃是從神來的。 (羅馬書二 28-29)
我要提起拉哈伯和巴比倫人，是在認識我之中的；看哪，非利士和泰爾並古實人，個個生在那裏。論到錫安，必說：這一個、那一個都生在其中，而且至高者必親自堅立這城。當耶和華記錄萬民的時候，他要點出這一個生在那裏。(詩篇八十七 4-6)	這不是說神的話落了空。因為從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也不因為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就都作他的兒女；惟獨「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這就是說，肉身所生的兒女不是神的兒女，惟獨那應許的兒女才算是後裔。(羅馬書九 6-8)
與耶和華聯合的外邦人不要說：耶和華必定將我從他民中分別出來……還有那些與耶和華聯合的外邦人，要事奉他，要愛耶和華的名，要作他的僕人……又持守他約的人。我必領他們到我的聖山……因我的殿必稱為萬民禱告的殿。(以賽亞書五十六 3-7)	在此並不分希臘人、猶太人，受割禮的、未受割禮的，化外人、西古提人，為奴的、自主的，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內。所以，你們既是神的選民，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哥羅西書三 11-12)

當主耶穌死在十字架上時，他是以色列唯一的餘民。「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以賽亞書五十三 6) 所有給亞伯拉罕的應許都成就在耶穌，並透過他僅僅成就在認他的人身上。以下的餘民「沙漏」圖說明那些應許是如何得以成就。

給亞伯拉罕的應許
猶大的餘民
流放的餘民
耶穌——餘民之「種」
使徒的餘民
五旬節教會
得救的大群



餘民沙漏圖——從應許到成就

創十二 3, 二十二 17
王下十七章
賽六 13, 十 20, 拉九 9-15
賽五十三章, 加三 16
徒一 12-14
約一 12-13, 徒二 41, 四 4
啟七 4-10

3. 上帝把「應許之地」賜了給猶太人作為永遠的產業

與坊間流行的假設相反，聖經一再強調地是屬於上帝，並且能寄居其上從來都是有條件性的。例如，上帝對他的子民說：「地不可永賣，因為地是我的；你們在我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利未記二十五 23）在以西結書，似乎上帝已預期有人會藉著他最初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傲慢地宣稱對地的擁有權。

人子啊，住在以色列荒廢之地的人說：『亞伯拉罕獨自一人能得這地為業，我們人數眾多，這地更是給我們為業的。』所以你要對他們說，主耶和華如此說：你們吃帶血的物，仰望偶像，並且殺人流血，你們還能得這地為業嗎？你們倚仗自己的刀劍行可憎的事……你們還能得這地為業嗎？……我必使這地荒涼，令人驚駭；她因勢力而有的驕傲也必止息。（以西結書三十三 24-26, 28-29）

寄居權是給予所有以信為本的上帝子民，而不是以種族作為基礎。誠然，希伯來書的作者向他的同胞解釋，土地從來都不是他們的終極願望或產業，而是直到耶穌基督再來之前一暫時的居所。我們共同承受的永恆產業是屬天而非屬地的。

舊約的誡命	新約的釋意
你們要按着以色列的支派彼此分這地。要拈鬮分這地為業，歸與自己和你們中間寄居的外人，就是在你們中間生養兒女的外人。你們要看他們如同以色列人中所生的一樣；他們在以色列支派中要與你們同得地業。外人寄居在哪支派中，你們就在那裏分給他地業。這是主耶和華說的。（以西結書四十七 21-23）	他因着信，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與那同蒙一個應許的以撒、雅各一樣。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卻仍未得着所應許的；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希伯來書十一 9-10, 39-40）

4. 耶路撒冷是猶太人獨一不可分割的永恆首都

基督教錫安主義者斷言上帝想要耶路撒冷作為猶太人獨一不可分割的永恆首都都是完全沒有任何聖經根據的。上帝在詩篇八十七篇強調，耶路撒冷必須是一個共享和包容的城市。在該段經文提到的國家包括今天的埃及、伊朗和黎巴嫩。甚至乎那些被厭惡的非利士人亦在因信非祖的基礎上被稱為是「生在錫安」。同樣地，以賽亞書二章把耶路撒冷和戰爭的終結、平安以及復和聯繫起來。

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民都要流歸這山。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說：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主必將他的道教訓我們；我們也要行他的路。（以賽亞書二 2-3）

那麼路加福音二十一 24 所說，「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踐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滿了」又是甚麼意思？認為這個預言是在 1967 年應驗是有問題的，因為在啟示錄十一 2 提到外邦人「踐踏」耶路撒冷只會持續「42 個月」。在路加福音二十一章的前文後理中顯示，耶穌當時指出的是主後 70 年所發生的事件，以及上帝能使用外邦暴君去成就他旨意的權柄。相反地，新約的焦點從地上的耶路撒冷轉向天上的新耶路撒冷——所有相信耶穌的人的居所（希伯來書十二 22-23, 啟示錄二十一 2, 22-27）。

5. 耶穌再來之前，猶太聖殿必需被重建

預言專家喜歡引用但以理書九章和馬太福音二十四章，去印證在耶穌重回耶路撒冷去建立他的王國之前，一座新的聖殿將會被興建，然後又被敵基督褻瀆。

唯一的問題是，基督教錫安主義者要求在但以理書九 26 和九 27，以及耶穌在馬太福音二十四 1-2 和二十四 15-16 的說話中間要有 2000 年的差距，才能解釋為何聖殿在主後 70 年被毀後，又需要另一座聖殿。然而，在這兩段經文以及聖經其他地方，是完全沒有任何證據去支持這 2000 年的差距，或預言過將來會有一座新的聖殿，更不要說是有此需要。剛剛相反，當耶穌死在十字架上，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的時候，舊聖殿就被宣告為無效（希伯來書一 3，十 1-3，11）。那真實、永遠的聖殿原來就是主耶穌自己和他的追隨者。

約翰福音二 19-21	以弗所書二 19-21
耶穌回答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猶太人便說：「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內就再建立起來嗎？」但耶穌這話是以他的身體為殿。	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

因此，那真正的聖殿仍在興建當中。使徒彼得引用舊約聖殿的比喻寫道：「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着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得前書二 5-7）

6. 信徒將在不久的將來、「末日」的哈米吉多頓大戰之前「被提」到天堂

錫安主義者主張的「被提」（Rapture）是一種認為耶穌實際上會再來兩次的流行想法：第一次是秘密的回來，從世上拯救真信徒，然後第二次與聖徒們明顯地再來，審判世界。同樣地，在聖經中並沒有經文去支持這一種新奇的想法。聖經強調：耶穌的再來將是親自的、突然的、公開的、明顯的和充滿榮耀的。

馬太福音二十四 30-31	帖撒羅尼迦前書四 16-17
那時，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有大榮耀，駕着天上的雲降臨。他要差遣使者，用號筒的大聲，將他的選民，從四方，從天這邊到天那邊，都招聚了來。	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着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

秘密被提實際上是基於對馬太福音二十四 40-41 及路加福音十七 34-35 的錯誤理解，在該兩處經文，耶穌警告說，要取去一個，撇下一個。被提論的支持者堅持認為是信徒將會被取去，而不信者被撇下。然而，在馬太福音十三章麥子和稗子的比喻中，耶穌提供了解理解隨後那個比喻的關鍵：

容這兩樣一齊長，等着收割。當收割的時候，我要對收割的人說，先將稗子薅出來，捆成捆，留着燒；惟有麥子要收在倉裏。（馬太福音十三 30）

所以，是不信的先被「取去」，而信徒則被「撇下」和基督一起。同時，不論我們怎樣去理解但以理書、馬太福音和啟示錄那些繪形繪聲的末日預言，我們必須對將來持有清晰的異象——就是樂園回歸，以及萬民在基督內復和。

天使又指示我在城內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在河這邊與那邊有生命樹，結十二樣果子，每月都結果子；樹上的葉子乃為醫治萬民。（啟示錄二十二 1-2）

我們的任務是要成為和平使者而不是寡婦製造者（馬太福音五 3-10）。我們是「上帝的同工」，被委派作復和的事工而不是投機附會的事工（哥林多後書五 11 至六 2）。

7. 上帝在教會以外為猶太人有一另外的計劃

我們必須問的問題是：「上帝有一群子民還是有兩群子民？」在葡萄樹（約翰福音十五章）和野橄欖及好橄欖（羅馬書十一章）的比喻中，我們看到上帝一直都只有一群子民，一群以信為本，而不是以種族為本的子民。

如果外邦人「被接上」（羅馬書十一 17），它就引出一個問題：「被接在甚麼，或誰人之上？」

在給腓立比教會的書信中，保羅明確地指出教會才是「真割禮」（腓立比書三 3）。這是和舊約裡，以色列民的資格是開放給所有那些「認識我的」（詩篇八十七 4）人的理念完全一致的。



以下是理解羅馬書九至十一章的重點。上帝當然沒有棄絕猶太人。他聖約的計劃對他們和其他民族一樣，從來都是「要他們得救」（羅馬書十一 1），為自己建立一群由猶太人和外邦人共同組成的子民（羅馬書十一 26）。上帝聖約的計劃唯獨藉著和透過耶穌基督來成就。這在以弗所書二章有充分的解釋。

所以你們應當記念：你們從前按肉體是外邦人，是稱為沒受割禮的；這名原是那些憑人手在肉身上稱為受割禮之人所起的。那時，你們與基督無關，在以色列國民以外，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裏，靠着他的血，已經得親近了。因他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為要將兩下藉着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以弗所書二 11-16）

在往後的一章，上帝子民的同為一體就被形容為「基督的奧秘」。

……基督的奧秘。這奧秘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像如今藉着聖靈啟示他的聖使徒和先知一樣。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藉着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以弗所書三 4-6）

以下的經文顯示，上帝對舊約聖徒和新約聖徒的計劃是一致的，在以色列和教會之間有著清晰的連貫性。

以色列：舊約的教會	基督的身體：新約的教會
義人因信得生（哈二 4）	義人因信得生（羅一 17）
聖民（申七 6，三十三 3，民十六 3）	聖徒（弗一 1，羅一 7）
被揀選（申七 6，十四 2）	選民（西三 12，多一 1）
所召的（賽四十一 9，代下七 14）	蒙召的（羅一 6-7，林前一 2）
「會」，和希臘文的「教會」相同（彌二 5）	教會（太十六 18，十八 17，弗二 20）
群（結三十四 2，7，詩七十七 20）	群（路十二 32，徒二十 28）
聖潔的國民（出十九 6）	聖潔的國度（彼前二 9）
屬神的產業，祭司的國度（出十九 5-6）	屬神的子民，有君尊的祭司（彼前二 9）
神的兒子和子民（何一 10，二 23）	神的兒女（約一 12）和子民（彼前二 10）
作自己產業的子民（申四 20）	榮耀的基業（弗一 18）
我的居所，即帳幕（利二十六 11，結三十七 27）	住在我們中間，即帳幕（約一 14，林後六 16）
作為丈夫的上帝（賽五十四 5，耶三 14，何二 19）	作為丈夫的基督（林後十一 2，弗五 25-30）
十二支派（創四十九 28，啟二十一 12）	十二使徒（可三 14，啟二十一 14）

最根本的問題是：在新約的教導中，耶穌基督的到來是要成就，還是延後上帝對亞伯拉罕的應許以及他對猶太人的計劃？

這項查經資料是根據西爾薩博士（Stephen Sizer）的《錫安基督兵團：聖經、以色列及教會》（[Zion's Christian Soldiers: The Bible, Israel and the Church](#), IVP 出版）一書的內容摘要而成。讀者可從 www.withgodonourside.com 下載一份更詳盡的英文查經資料，並在 www.stephensizer.com 找到更多的資源。